**关于赴宿州市、阜阳市供销社**

**学习考察的通知**

各县（市、区）供销社监事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供销合作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强化政治建设，加强系统交流，相互学习，提升能力，根据市社2021年监事会工作要点和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经研究决定，市社监事会组织各县市区社监事会主任赴宿州市、阜阳市供销社学习考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察内容

1.学习宿州市、阜阳市供销社监事会体制机制建设的经验；

2.学习宿州市供销社基层组织体系建设的经验做法；

3.学习阜阳市供销社“党建引领，村社共建”的经验做法；

4.探讨交流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经验做法。

二、考察时间

2021年3月29日至4月1日。

三、考察人员（名单附后）

各县市区供销社监事会主任。

四、经费保障

考察期间住宿费、交通费由市社负担，其他费用

自理。

五、有关要求

1.此次考察由市社监事会统一组织，如无特殊原因不得请

假。

2.外出考察学习统一行动，不得擅自离队。

3.考察学习期间要虚心学习观摩，结合单位实际认真思考。

4.考察期间，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要求，轻车简从。

5.及时报送参会人员名单。报名回执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于

3月25日（星期四）上午下班前报送至市社监事会办公室。

附：（报名回执）

（联系人：洪文军，3023023，13856302030电子邮箱：249244967@qq.com）

市社监事会

2021年3月24日

报名回执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单位及职务 | 手机号码 |
|  |  |  |  |  |
|  |  |  |  |  |